**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十七批2021年9月18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受理编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行政区域 | 污染类型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属实 | 处理和整改情况 | 是否办结 |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
| 1 | X2GD202109120201 | 举报南朗镇观音座新村白工业区18号林荣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饭堂污水流入鱼塘，粉尘飞到附件居民生活区，望处理。 | 中山市南朗街道 | 水,大气 | 1.经现场调查，群众反映的观音座林荣金属科技公司，全称为中山市林荣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研发、生产、销售五金制品、有色金属压铸制品、门窗。经询问，该司与中山市钢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为租赁关系，生产、经营主体为中山市林荣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企业环保手续主体为中山市钢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现场检查时，该司正在生产经营，厨房废水及生活垃圾直接排放到附近鱼塘中；喷粉工序有配套粉末滤芯回收导流装置且正常运行，喷涂线配套水喷淋处理设施但处于断开状态。该司已签订工业废水和危险废物转移合同，但危险废物收集点不规范。  3.9月13日，南朗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委托了广东利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钢捷金属的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采样监测，监测报告待出。在进行工业废气有组织排放采样时发现，该司喷涂生产线与配套治理设施处于断开状态，废气无法通往治理设施。  4.南朗街卫生健康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现场检查分别发现，该公司未能出示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书、职业病危害定期检测报告书，未开展职业病健康体检；有一台无牌无证叉车，厨房从业人员未能出示健康证。 | 部分属实 | 1.立行立改：要求林荣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迅速清理附近鱼塘生活垃圾，禁止向鱼塘排放生活污水；落实危险废物收集点的规范化管理整改，完善标志牌设置。9月14日起，该公司自行停产整改。南朗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将对针对涉嫌不正常运行废气治理设施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南朗街道市场监督管理分局、卫生健康分局对中山市林荣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职业病防治落实情况、厨房从业人员未能出示健康证等问题作出整改要求，下一步根据调查情况作处理。 2.举一反三：切实抓好线索办理后续跟进工作，根据现场检查情况督促落实整改，对已发现的问题继续调查取证，根据调查结果依法立案查处；在街道辖区范围开展大排查，适时采取夜间突击检查方式，及早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切实解决群众反映突出的生态环境问题。 3.长效机制：加强日常环境监管，结合污染源日常监管“双随机”制度开展现场环境监察，委托第三方单位对企业进行监督性监测，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立案查处。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2 | X2GD202109120193 | 在雁企4队地名（番稔围）的农田被违规搭建铁棚的大型（潴水喂养猪及提炼地沟油、私宰生产经营运输）场地的屎尿污水直排入几十亩农田或大片地河涌，大雨就不堪想象乌烟瘴气、恶臭熏天。 4处标的村地村霸私欲此将土地改变用途，出租用于五金厂、废木粉碎厂、违规建筑楼房的废铝回收、淤泥堆放销售、五金冲压厂、泡沫厂淤泥污染企业并污染农田及河流，粉尘、臭气、乌烟瘴气。 5处标的农田保护区耕地约（200亩）标的经以“非农 化”与肆无忌惮非法违规抢建筑。 6处破坏农田约（50亩）标的地块反映问题大雁堤围扩建改造中征收农田，非法改变非农化为（加工废铁生产经营）地下非法作坊。 7处储堆沙翻洗沙大型中转运场（占地约50亩）堤围外海滩保护范围的与工业用地无关联的且大雁村集体生产 基本农田地地标的地大雁围（大岑新联村七十三土名）摇身变为工业用地非农化。 8处危害大雁围堤及海滩生态环境保护（地标的大奎魁沙、砂、 淤泥建筑材料销售坊地约50亩围堤外滩地标的地方政府以公益征收用地） 9处的制造污染（直排乌烟瘴气满天灰粉尘及废臭水长期直排河面） 广兴印染洗染整布厂连续数间分公司的等生产经营的污染生态环境，长期存在排污染直倒江海里上严重 破坏生态环境保护与危害村民的生活环境。 | 中山市黄圃镇 | 生态,大气,水,海洋 | 1.大雁村雁企四队农田范围有一户养猪场，该养猪场已办理营业执照、防疫合格证、进行登记表备案。养猪场用地方案经村民代表同意并经镇审核后公开招标，经过公开投标后再签订租赁合同。9月14日现场检查发现，养殖场内猪只存栏量约20只，现场未发现用潴水喂养猪及提炼地沟油、私宰生产经营场地的屎尿污水直排入农田或河涌的现象。  2.“4处标的村地”用地现状地类为建设用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为一般农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2021年9月14日现场检查发现，地块内有一家无名五金厂，现场未生产；地块附近有一家废铝加工小作坊，营业执照登记为中山市黄圃镇韵丰五金加工店，从事废铝回收和加工。现场未有生产但有明显生产痕迹，该加工店未办理相关环保手续。现场没有发现举报人反映的木粉厂和泡沫厂污染企业。  3.经黄圃镇排查，未发现反映“5处标的农田保护区耕地约（200亩）非法违规抢建”的情况。核实举报反映地块（实为122.8477亩）位于大雁村“大围北”的位置，现状地类为建设用地。9月14日现场核实土地现状，其中约10亩土地已硬底化，其余仍为耕地，已硬底化的土地位于54.72亩已办证土地范围内，不存在“非农化”违规抢建的情况。  4.经查，反映的加工废铁地下非法作坊位于大雁围堤大岑新村（15队水闸围内边），该处原为一废铁收购站于2009年的违法建设，废铁收购站违法建设已于2020年窝棚专项整治行动中完成拆除。9月14日巡查期间该处围堤内用地已经大部分完成复绿，没有发现非农化现象和存在非法作坊。  5.“7处储堆沙翻洗沙大型中转运场”为中山市合创兴建材有限公司（别名中山市如发建材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洗砂加工、建筑用砂堆放和销售，已办理相关环保手续。该公司通过黄圃镇公开竞投取得经营权，办理《河道管理范围存放物料批准证》。该处现状地类为建设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该公司因河堤退让政策已拆除洗砂设备，现场仅作堆放。  6. 反映“大奎魁沙、砂、淤泥建筑材料销售坊地”为黄圃镇大雁围新增的规划内砂石场，名为中山市正城建材经营部，位于大雁村大魁砂尾围，已办理工商营业执照，主要从事建筑用砂堆放和销售。正城经营部通过黄圃镇公开竞投取得经营权，办理《河道管理范围存放物料批准证》。该处用地由大雁村大魁7个经济合作社共同同意将该片区土地对外发包使用，土地暂未有被征收。现场核查发现该处只作砂石堆放，未发现举报人反映的堆放淤泥现象。  7.经调查核实，广兴（中山）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位于黄圃镇大雁工业区广兴路，该公司于2005年在黄圃镇购地建厂，相关环保手续齐全。2019年7月广兴公司通过“煤改气”升级改造，取消燃煤电站改用天然气锅炉进行供热生产。印染废水配套建设废水处理设施，废水经处理达标后通过专用管道排入洪奇沥水道内。现场检查广兴公司附近的河堤和大魁河水道，未发现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江海现象。 | 部分属实 | 1.立行立改：1.9月16日，对韵丰五金店送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该店立即停止未验先投的环境违法行为。9月16日到复查，该店已停止生产，另外一家五金厂已清空，恢复作为仓库使用。2.9月14日委托第三方监测单位对广兴公司的天然气锅炉废气、印染废水排放口进行采样监测，将根据监测结果采取进一步措施。3.镇综合执法局将于近期对大雁村雁企11队原旧砖厂地两处违法建设进行拆除。  2.举一反三：继续跟进案件后续办理工作；加强大雁村围堤和农田用地的日常管理，确保土地发包、土地征收等手续合法合规，切实保障农民利益。  3.长效机制：强化组织领导，落实“一岗双责”制度；强化日常监管，组建专职化“环保管家”队伍，加强环境执法监管和网格化精细管理；完善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度。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3 | D2GD202109120065 | 沙仔工业园内的农田近年来被霸占倾倒大量的建筑余泥，占地约几百亩，堆放至三四米高；化工厂运输化工原料、危险品的槽罐车经常早上停靠在路边，尤其是集中在沙仔路，散发难闻恶臭；每逢下雨天工业园内企业偷排污水，下水道污水倒灌，村民苦不堪言；建华管桩厂旁的河堤有2个排污口，有黑色污水直接排放入海，怀疑有企业偷排污水。多次向地方政府反映问题都没有得到解决。 | 中山市民众街道 | 土壤,大气,水,海洋 | 1.经摸排，沙仔工业园有约61亩农用地存在堆放建筑余泥情况。初步判定堆放材料为建筑余泥混合一般泥土。该地块用地权属为中山市民众街道办事处沙仔村沙仔第二经济合作社。9月15日下午，民众街道联同第三方检测公司对余泥堆放高度进行测绘，同时采集土壤样品、地下水样品、附近河涌水样，对土壤水质等进行检测。  2.因沙仔工业园内未设置专用危化品车辆停放区域，危化品运输车辆装卸货物时需依次等待进场，导致出现车辆临时停放厂区外特别是沙仔路等待的情况，部分运输车辆因用于装卸化工、建材原料及成品，容易产生臭气扰民。  3.9月13-15日，民众街道连续对园区管网、泵站污水进行采样检测，未发现企业偷排污水情况。针对反映下水道污水倒灌情况，因沙仔工业园属沙田地质，地势相对较低，市政管网建设多年，受地质影响存在均匀沉降，导致管网积水，积水长期积压发酵后变黑变臭，在雨季容易出现积压污水倒灌至路面现象。  4.经排查，广东建华管桩有限公司设置有2个入河排污口、1个排涝口。其中2个入河排污口已备案，1个排涝口未备案，且发现厂区雨水池及工业污水池（主要为沉淀的泥水）连接排涝口。9月13日、14日，民众街道环境执法人员对该公司3个排放口进行连续突击检查，未发现有废水排放。9月16日再次进行现场检查时，河道退潮，发现排涝口对出的近岸河面有泥水漂浮，该司涉嫌存在违法设置排污口违法行为。 | 部分属实 | 1.立行立改：一是严防严守保护耕地。9月13日，民众公安分局已第一时间锁定四名嫌疑人员并进行询问，正在开展进一步侦查取证。9月15日，沙仔村委会已对该地块范围设置围挡、制作并树立警示牌；市自然资源局第三分局向堆占建筑余泥当事人送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并要求沙仔村委会、沙仔第二经济合作社30日内清理完成堆积余泥。待土壤检测结果出具后采取相应措施。二是多措并举开展危化品运输车辆专项整治。由交警、交通、应急管理部门开展专项整治行动，9月13日至16日，查处运输车辆交通违法行为18宗，对沙仔工业园10家重点化工企业派发相关告知函10份，督促做好日常危险化学品车辆安全管理工作。三是全面深入做好污水排放及倒灌情况治理。9月13日至15日，对隆丰、海滔和荣昌公司入河排污口废水进行采样检测，对沙仔大道泵站、毅马北泵站、二围头泵站水样开展采样检测，对园区30家排污企业明渠管道排污情况、对重点路段50个市政检查井开展突击检查，对园区15家重点企业污水管网进行排查并持续开展采样检测，暂未发现有工业废水偷排情况。针对沙仔工业园区个别低洼道路出现路面倒灌积水的情况，已立即采取水利调节、水泵抽水等措施，全力消除积水现象。四是依法依规严查破坏生态环境违法行为。针对建华管桩公司涉嫌违反相关规定设置排污口行为，16日已下达责令改正决定书，并立案查处，要求公司清除河面泥浆，该司已于9月16日完成排涝口拆除和排污口封堵。  2.举一反三：街道和村两级将切实履行好工作职责，跟进线索后续处理，加强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常态化监管，对周边企业入河排污口进行定期检测和在线监控，做好工业园区周边路段交通秩序整治及空气环境检测，规范车辆有序停放，进行划线管理，增加视频监控系统及警示牌，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坚决予以严惩。科学实施污水管网建设，加快完成管道摸排、检测、管理工作，及时开展修复、清淤，封堵和查处非法接管问题，完善污水收集系统，确保污水处理畅顺。  3.长效机制：一是加快推进《民众街道产业发展环保准入规划（2020—2035年）》落地实施。二是对沙仔工业园所有空地进行全面排查，发现类似堆积废料情况及时整改。三是研究沙仔工业园产业转型升级推进措施，对严重破坏污染环境的企业、落后产能坚决予以淘汰，对雨污混接、错接情况进行合理修复。四是建立洪奇沥水道水质环境监控长效机制，检测与监控并举，对超标排放的企业严厉查处。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4 | X2GD202109120174 | 中山市阜沙镇辖区内几条村的公有物业厂房以高于市场的价格发包给无良的工厂经营，没有办理环保手续，天天排放有毒气体到村民家，水没有经过处理排到河涌，还经常把不同色的垃圾随意扔。 | 中山市阜沙镇 | 水,大气 | 9月13日下午，阜沙镇执法人员分别到阜沙村、罗松村、丰联村、大有村、上南村、卫民村、阜圩社区、阜东村和牛角村的公有物业进行调查，共排查出发包公有物业42处，据了解，村（居）公有物业出租均需通过市三资平台审核，以公开招投标方式出租。由于涉及范围广，阜沙镇执法人员仍在对上述公有物业厂房废水、废气排放情况进一步核查。 | 部分属实 | 1.立行立改分类整改：按照《阜沙镇公有物业企业专项整治方案》，进一步规范公有物业企业合法合规经营。  2.举一反三：加速产业转型升级，推动高质量发展。二是推动企业淘汰落后产能。三是严格执法。  3.长效机制：一是建立有效的日常巡查、联动查处机制，强化巡查力度，开展公有物业整治“回头看”工作，查漏补缺，确保问题有效解决不反弹。二是做好企业服务工作，积极推广环保先进适用技术，提供一体化的环保服务。三是加强宣传引导，通过媒体、网络等平台，及时发布公有物业整治工作进展情况。 | 未办结 | 无 |
| 5 | X2GD202109120163 | 中山市阜沙镇卫民村恒达包装厂附近开了一间叫恒实的桩机工厂，每天24小时不断发出击打铁块的声音和臭油漆味。 这工厂开后，旁边居民经常出现头晕等身体不适，什么时候才能还我们一个安静无臭的环境。 | 中山市阜沙镇 | 噪音,大气 | “恒实桩机工厂”公司全名为中山市恒实建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下称恒实公司），周围敏感点为北面150米和西面200米的居民区。9月13日下午，阜沙镇组织执法人员带队到恒实公司进行调查，发现该公司正在生产，生产车间未作密闭处理。 | 部分属实 | 1.立行立改：9月13日，阜沙镇执法人员现场要求恒实公司车间进行密闭，尽量降低对周边居民正常生活的影响；14日上午，阜沙镇执法人员到恒实公司进行复查，发现该公司已将窗户、排气扇等进行密闭封堵。下一步将委托第三方资质公司进行日间和夜间厂界噪声监测。执法人员将对附近的企业进行了检查，附近暂未发现高分贝噪音和油漆味的污染源。  2.举一反三：根据信访反映的情况，对周边的厂企进行全面的排查，开展噪声、废气整治行动。  3.长效机制：村（居）与部门联动，加大巡查力度和加强信息互通，确保及时处理。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6 | X2GD202109120151 | 反映威力工厂自建厂以来，天天把毒气从工厂上的大风扇抽到外面，臭味严重，排放不同的色的水到附近河涌，噪音扰民。多次向村委、环保局投诉无效。 | 中山市阜沙镇 | 大气,噪音,水 | 1.中山东菱威力电器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阜沙镇东威大道1号。经核查，该公司环保手续齐全。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各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处理后的废水通过排水口排入河涌，现场检查时有废水排放，未见废水异常，也未见河涌水体异常。检查时发现该公司丝印车间、固化车间装有排气扇厂内冲压车间及叉车运作时产生噪声，对周边的居民会产生一定的影响。该公司已在冲压机安装减震垫，并在靠近民居的一侧建有隔音墙。  2.9月15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公司生产废水、厂界噪声、厂界臭气进行了采样监测，结果待出。 | 部分属实 | 1.立行立改：执法人员责令该公司对丝印车间、固化车间的排气扇进行拆除和封堵，加强废气收集及密闭管理；公司针对产生噪声制定相关制度，减少叉车在晚间及午间休息时间使用。  2.举一反三：定期对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三废进行监测，如发现有违法行为，将依法立案查处。  3.长效机制：加强村（社区）与部门联动，加大巡查力度和加强信息互通，确保及时处理。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7 | X2GD202109120144 | 来信反映，对加合包装公司前期调处情况不满。 | 中山市港口镇 | 其他污染,大气 | 1.9月5日以来，执法人员多次前往加合公司开展后督察和夜间突击检查，未发现该司存在生产行为。加合公司与中南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租赁期限已到期。该司已搬离部分储存品，原分装车间一层已搬离全部桶。  2.2018年央督回头看以来，港口共接到关于该司“排放刺鼻异味”的生态环境投诉20宗。2021年至今未接到投诉，历次投诉后，执法人员均立即到达现场进行检查，均未发现明显刺激性气味或偷排漏排等环境违法行为。港口镇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局）曾分别于2020年8月21日、2020年9月10日、2021年6月3日对该司进行检查。历次检查过程中，该公司厂房仅用作分装产品及仓储之用，仅有少量员工从事分装及仓储工作，未发现存在环境违法行为。  3.经查询，2012年，加合公司擅自将危险废物交由无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利用处理，导致加合公司的工业废水倾倒在阜港公路边下水道情形，当时已对直接外排的废液进行采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CODcr和苯超标，针对加合公司擅自转移危险废物的违法行为，环保部门已依法对加合公司进行立案处罚，并已处理完结。  4.经港口镇调查，暂未发现有涉及该案的违规违纪问题。 | 部分属实 | 1.立行立改：9月14日，港口镇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局）对加合公司进行后督察，该工厂现场无生产，已经搬离部分储存品。目前镇中南村督促加合公司加快搬迁进度。  2.举一反三：加强全镇同类化工厂的环保检查，严格查处涉及环境违法的行为。  3.长效机制：加强对各类厂企的巡查，落实网格化巡查机制。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8 | X2GD202109120130 | 投诉一下阜沙镇统一集团的统一饲料厂。这个工厂附近有楼盘（距离不到10米）幼儿园小学医院村庄，天天在那排放臭咸鱼味，附近的村民已经被害了几十年了,为何一直没有解决?我也多次向相关部门投诉，得到的回复都是什么检测达标之类的无用回复,没有实际效果，该臭还是臭.特别我们这些住在附近楼盘的，一辈子积蓄买了个房子，却天天受这臭味困扰，对于我们居民来说什么检测标我们也不懂，我们只知道天天都会闻到臭味。已经由2016年投诉到现在了。 | 中山市阜沙镇 | 大气 | 经查，统一公司于上世纪90年代于现址规划建厂，举报提到的楼盘和幼儿园分别是康域楼盘和绿贝儿幼儿园，其中康域于2018年建成，绿贝儿幼儿园于2020年投入运营，与统一公司直线距离分别约为20米、150米。该公司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各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设施维护记录和台账清晰齐全。该司异味气体主要源于深度处理车间（一厂车间和二厂车间）干燥、冷却工艺。由于生产原料及配方的原因，部分产品会带有较浓的饲料气味，该司生产车间由于构筑物的设计原因未能实行负压生产以及原料仓装卸货期间车间密闭门未长期处于关闭状态导致部分原料及成品气味往外环境散发，加之城市发展，居民住宅区离公司越来越近，公司的异味气体对附近居民可能会造成一定影响。目前已对该司的生产废气及厂界臭气浓度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待出，如发现有超标排放情况，将依法严肃查处。  2016年以来，共收到群众投诉 宗；执法人员均到现场进行检查，检查时该公司正常运营，饲料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2020年以来，分别于2020年4月14日、2020年7月20日、2020年9月21日、2021年5月10日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统一公司锅炉废气及厂界臭气浓度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均达标排放。 | 部分属实 | 1.立行立改：一是要求该司负责人针对存在的臭味问题提出整改方案，落实整改的时间节点和措施，尽可能地降低对周边居民的影响：提高废气收集率，车间密闭性管理、按规定及时维护污染防治设施，改造污染治理设施，对原料库、生产车间异味提出了多项整改措施（一是将原料库的卷闸门改为快速卷闸门，常温开放式整改为密闭低温储存，天花采用隔热彩瓦封闭；二是一厂车间挤压干燥机出口增加除臭设备，挤压机作业区增设负压隔间；二厂粉碎及挤压干燥机出口增加除臭设备，挤压机出口由低压风机改为高压风机，包装作业区增设隔间密闭）。2.已于2021年8月28日委托中能监测公司对该司的生产废气及厂界臭气浓度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待出，如发现有超标排放情况，阜沙镇将对该司进行立案处罚。3.要求统一公司必须根据气象情况调整产能产量，降低在气压低等条件下气味对周边环境影响，同时改善导致味道大的饲料生产配方，以减少生产废气对环境的影响。  2.举一反三：一是进一步加强企业监管，督促当事人中山统一企业有限公司按相关规范、要求落实生态环境管理，日常重点对企业废水、废气排放情况进行监察，查看相关工作台账和自行监测执行情况。二是加强河涌巡查，严格追查群众关于环境污染的投诉线索，严厉打击区域内污染物超标排放和偷排的违法行为。三是加强周边大气和水环境监测。  3.长效机制：一是强化部门联动，组织相关部门定期对周边河涌巡查，及时发现周边污染问题，迅速处理。二是阜沙镇加强科学规划，避免工业区和居民住宅区相邻。三是不定时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公司和区域开展废水、废气监测，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四是服务企业，持续推动企业搬迁顺利实施。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9 | X2GD202109120038 | 投诉广东省中山市沙溪镇沙溪大道6号时代芳华里商业体，该商业体自2021年8月7日开业以来，每天正常营业时间10:00-22:00 （有时候凌晨2-3点）顶层天面各种设施设备等排放机器， 在没有做任何有效隔音防噪措施的情况下，发出非常严重的噪音污染扰民，对时代倾城小区20-23栋业主的生活作息造成非常严重的困扰和重大的影响。 | 中山市沙溪镇 | 噪音 | 芳华里于2021年8月初开业后，沙溪镇生态环境保护局接群众投诉其噪声扰民多次，与第八批央督转来件（受理编号：D2GD202109030079）内容基本一致。经查，由于芳华里商场顶楼有中央空调主机2台、油烟处理设备21台，噪声较大，没有做隔音防噪措施，油烟处理效果不理想。沙溪镇镇领导及生态环境保护局多次到芳华里现场调处，要求其迅速做好隔音降噪和油烟治理措施，采取过发《督办函》、噪声检测、立案处罚等多项措施。  9月7日，为加强和群众的沟通，沙溪镇生态环境保护局走访了商业中心旁边的时代倾城住宅小区部分群众，向其通报了沙溪镇为解决芳华里噪声扰民所做的工作和芳华里降噪及油烟净化工程的进度。  9月10日，沙溪镇携专家到芳华里对其产生噪声的设备降噪改造进行技术指导。 | 基本属实 | 1.立行立改：一是沙溪镇于9月3日、4日两次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商场楼顶设备进行噪声检测，二是在设备所在区域加建隔音墙工程已经于9月6日动工，在设备安装消声器装置等降噪工程已确定施工单位，油烟设备装置也将进行全面改造，待设备改造完成后，噪音和油烟问题将得到改善。三是督促时代倾城物业管理方于小区公示栏和业主微信群等平台公示沙溪镇生态环境保护局24小时值班电话，建立沟通桥梁，并随时更新芳华里噪音和油烟整改进度。四是9月10日沙溪镇执法部门对中山市时代启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涉嫌边界噪声超过国家规定的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违法行为进行了调查取证；9月14日立案并发出了《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其立即停止违法行为。  2.举一反三：全面梳理近年来群众反映过的工商业噪声及油烟问题，开展回头看和回访工作，压实噪声及油烟主体整改责任，加强整改后督察工作的落实。  3.长效机制：一是生态环境部门持续扎实推进噪声和油烟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实施管控计划，围绕噪声和油烟污染风险较高的商业中心，加强重点监管，有效防控噪声和油烟扰民风险。二是结合驻村工作定期开展噪声和油烟污染专项整治工作，针对工商业设备噪声、工地施工噪声、餐饮业油烟等开展排查，督促企业合理安排生产、经营和施工时间，督促餐饮业做好油烟净化处理，守护沙溪市民清新宁静的生活环境。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10 | X2GD202109120034 | 投诉中山市坦洲镇从康宁街4号对面到友谊路69号搭建了好几大座3层楼房高相连的铁皮棚，从事废品收购。回收废旧电器, 废旧抽油烟机之类，废铁，废塑料，废纸皮等废品，叉车装卸和货车运输装卸噪音很大，扬尘严重，还有严重的异味，像有毒有害的气味，刺鼻，催吐。旁边就是居民区，还有幼儿园，严重影响周边居民。 | 中山市坦洲镇 | 噪音,大气 | “中山市坦洲镇康宁街4号对面到友谊路69号”路段共有4间废品收购站，分别为中山市坦洲镇库里南五金制品厂、李先六存放脚手架场地、中山市坦洲镇明伟建材经营部及中山市坦洲镇安南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主要回收废旧电器等生活物品并堆放在室内。“幼儿园”实为中山市怡景托育服务有限公司，位于废品收购站的南面，距离大约为2米；“居民区”位于废品收购站的北面、东面及西面，距离大约为5米。现场检查时未发现叉车装卸和货车运输装卸的噪音及扬尘等情况，但发现部分废品堆积会产生异味，对周边居民产生一定影响。  坦洲镇生态环境保护局已于9月14日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广东汉诚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废品收购站的北面（居民区附近）及南面（中山市怡景托育服务有限公司附近）进行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恶臭及颗粒物）及噪声监测，目前监测结果未出。 | 部分属实 | 1.立行立改：检查发现中山市坦洲镇库里南五金制品厂《营业执照》登记的地址、经营范围与实际经营地址、经营范围不符，当事人已承诺清理废品后搬迁，后续将跟踪处理；李先六存放脚手架场地当事人反映该场所做仓库用途，未办理营业执照，坦洲镇市场监管分局已要求其限期内将废品清理干净，后续将跟踪处理；中山市坦洲镇明伟建材经营部现场已清理干净，后续将跟踪处理；中山市坦洲镇安南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登记的地址与实际经营地址不符，坦洲镇市场监管分局向其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停业整顿。坦洲镇生态环境保护局已要求以上废品收购站在清理时减少作业噪音，及时清理垃圾，避免臭味扰民。  2.举一反三：下阶段，坦洲镇将继续跟进以上4家废品收购站的后督察工作，如发现环境违法行为的将依法查处；持续加强坦洲镇废品收购站的巡查及管理力度，坚决取缔无证照废品收购经营，解决废旧收购乱搭建、乱堆放、擅自扩大土地占用面积行为；提高废品收购从业人员的主体责任意识，规范废品收购行业的经营秩序，不断改善镇容镇貌，营造幸福、和美、安全的生活环境。  3.长效机制：严格按照《坦洲镇废品收购行业无照及违规经营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开展全镇范围内的废品市场清理整顿行动。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11 | X2GD202109120010 | 反映广龙二街4号精美印刷厂异味扰民，弥漫油漆味、印刷制品的味道，刺鼻，并且叉车运料过程导致噪音扰民。 | 中山市东凤镇 | 大气,噪音 | 投诉反映的企业营业执照全称为中山市东凤镇小沥精美彩印厂（普通合伙），主要从事封口胶印刷项目，环保手续齐全。企业生产设备与环评验收批复基本相符，现场检查企业废气收集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治理设施吸附材料为活性炭，近期已进行更换，更换下来的活性炭放置危废房，未转移处理，企业已与具有相关资质的企业签订危废转运处理合同。  现场检查时精美彩印厂正在生产，企业的废气主要是印刷油墨挥发和油墨废桶散发的气味，企业油漆桶为敞开状态，厂内闻到油漆和印刷的油墨气味，厂房为半密闭星铁棚，厂房后半部分为仓储区域。精美彩印厂内有叉车1台，投诉人反映的叉车噪声扰民问题，应是指精美彩印厂使用叉车运料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发现企业危废房闲置，存在未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标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环境违法行为。 | 属实 | 1.立行立改：对企业危废房闲置，存在危废未按规范堆放、未进行转移处理行为，执法人员依法进行立案查处，启动行政处罚程序。对企业异味扰民问题，镇执法人员现场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精美彩印厂的印刷工序废气、厂界有机废气、生产车间有机废气进行采样监测；对企业厂界噪音进行监测。待监测结果出具后依法进行处理。执法人员分别于9月14日-16日复查精美彩印厂，企业已停产，无油漆桶敞开，正在改善废气收集罩；油漆桶、油墨桶已存放在危废房内。  2.举一反三：东凤镇将从解决个案入手研究，强化同类型企业的监管。  3.长效机制：东凤镇探索使用“三牌”管理，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治污责任、守法责任和社会责任，不断提高治污能力和清洁生产水平。 | 阶段性办结 | 无 |